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 註銷2021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權

茲提述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9日之公告，日期為2021年8月31日之通函(「通函」)以及日期為2021年9月15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採納2021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2021年激勵計劃**」)。除非在本公告中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一、本次註銷的具體情況

2021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權第一個行權期設定的公司層面業績考核要求(註)已經達成，該行權期內的904.7052萬份股票期權行權期為2022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15日。但因可行權期內已無合適的行權窗口，因此激勵對象自願無條件放棄2021年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對應的股票期權的行權，公司同意對其該期已獲授但尚未行權的904.7052萬份股票期權進行註銷。

註： 第一個行權期設定的公司層面業績考核要求為「第一個年度公司的歸母淨利潤較2020年經調整歸母淨利潤(人民幣95.2億元)增長率達到或超過30%，因2021年度公司實現歸母淨利潤為人民幣130.67億元，較2020年經調整歸母淨利潤增長率為37.3%。」

## 二、本次註銷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註銷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和2021年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影響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人員的勤勉盡責，也不會影響2021年激勵計劃的繼續實施。公司管理團隊將繼續認真履行工作職責，為股東創造價值。

##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公司對2021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行權期相關股票期權的註銷事項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及2021年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公司審議程序合法合規，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實質性影響，不存在明顯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註銷。

## 四、監事會對股票期權符合行權條件的核查意見

公司對2021年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行權期相關股票期權的註銷事項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及2021年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公司審議程序合法合規，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實質性影響，不存在明顯損害上市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因此，監事會同意公司本次註銷。

## 五、法律意見書的結論性意見

截至法律意見書出具之日，本次註銷已取得現階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權，本次註銷的相關事項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2021年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華剛

中國青島  
2023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華剛先生及宮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李錦芬女士及邵新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大群先生、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及吳琪先生。

\* 僅供識別